

证券代码：831379

证券简称：融信租赁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出的《监管问询函》（上证债函【2018】343号）。

一、《监管问询函》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8年2月发行融信租赁2017年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包括融信L优A、融信L优B及融信L次三只证券），发行规模4.85亿，并于2016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该专项计划由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由公司担任差额支付承诺人。由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高度关注该专项计划的潜在风险，要求公司对有关情况进行检查并提交书面回复。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监管问询函》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对所发行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潜在风险情况进行核查，公司已组织人员核查有关情况并起草回复。公司认为，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整改情况

公司对上述《监管问询函》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核查落实有关情况，并根据核查结果起草书面回复。同时，公司积极配合专项计划管理人，切实遵循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制定风险化解方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资产支持证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指引》的相关要求，做好资产支持证券信用风险的化解和处置等工作，与投资者保持沟通，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上证债函【2018】343号）

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1日